

國立高雄大學亞太工商管理學系課堂禮儀規範

105 年 12 月 12 日 105 學年度上學期第四次系務會議決議通過規定

為維持課堂紀律與秩序，以及表現尊重授課教師之態度，特訂定此一禮儀規範以供學生遵守。

課堂禮儀規範如下：

- 一、維持上課秩序。
- 二、非經授課教師同意不得使用手機及 3C 產品。
- 三、不可攜帶寵物。
- 四、不可遲到、早退、趴睡及隨意進出教室。
- 五、不可以從事非課堂學習相關活動，如聽音樂、吃東西、聊天。
- 六、服裝儀容應符合常規；不宜穿短褲、拖鞋上課。

本規定經系務會議通過後，陳請系主任核定後施行，修正時亦同。